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4-020
转债代码：111005　　转债简称：富春转债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为推进公司业务发展，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优化财务结构，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孙）公司与国内合格的商业银行开展即期余额(敞口)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资产池（票据池）业务。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池（票据池）业务情况概述

1、业务概述

资产池是指合作金融机构为满足企业或企业集团统一管理、统筹使用所持金融资产需要，对其提供的集资产管理与融资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是合作金融机构对企业提供流动性服务的主要载体。

资产池业务是指合作金融机构依托资产池平台对企业或企业集团开展的金融资产入池、出池以及质押融资等业务和服务的统称。

资产池入池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合法持有的、合作金融机构认可的存单、债券、基金、商业汇票、信用证、理财产品、出口应收账款、国内应收账款、保理、应收租费等金融资产 。

资产池下的票据池业务是合作金融机构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提供的票据管理服务。合作金融机构为满足企业客户对持有的商业汇票统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求，向企业提供的集票据托管和托收、票据质押池融资、票据贴现、票据代理查询、业务统计等功能于一体的票据综合管理服务。

2、合作机构

本次拟开展资产池（票据池）业务的合作金融机构为国内资信较好的金融机构，具体合作金融机构将根据金融机构的业务范围、资质情况、资产池（票据池）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

3、业务期限

资产池（票据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4、实施额度

公司及子（孙）公司共享不超过 10 亿元的资产池（票据池）额度，即用于开展资产池（票据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票据累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5、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孙）公司为资产池（票据池）的建立和使用可采用最高额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具体每笔担保形式及发生额将根据公司及子（孙）公司的经营需要并按照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本次担保及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孙）公司，上述公司互为担保及反担保对象 ，均归入本次资产池（票据池）业务范畴之内。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在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额度内，均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开展资产池（票据池）业务的目的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在收取销售款时有一部分是以票据方式，同时，与供应商合作也经常采用票据的方式结算。

1、收到票据后，公司可以通过资产池（票据池）业务将应收票据等金融资产统一存入协议银行进行集中管理，由银行代为办理保管、托收等业务，可以减少公司对票据管理的成本。

2、公司可以利用资产池（票据池）尚未到期的存量票据等金融资产作质押并开具不超过质押金额的票据，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有利于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实现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3、开展资产池（票据池）业务，可以将公司的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筹管理，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

三、资产池（票据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

1、流动性风险

开展资产池（票据池）业务，需在合作金融机构开立资产池（票据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资产池（票据池）项下质押票据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应收票据等金融资产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资产池（票据池）保证金账户，对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及子（孙）公司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等金融资产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2、担保风险

公司及子（孙）公司以进入资产池（票据池）的承兑汇票等金融资产作质押，向合作金融机构申请开具承兑汇票等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票据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合作金融机构要求公司追加担保。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及子（孙）公司与合作金融机构开展资产池（票据池）业务后，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金融机构对接，建立资产池（票据池）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等金融资产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新收票据等金融资产入池，保证入池票据等金融资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在上述业务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

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金融机构、确定公司及子（孙）公司可以使用的资产池（票据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2、授权公司财务资金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资产池（票据池）业务。公司财务资金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资产池（票据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资产池（票据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产池（票据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特此公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4-019
转债代码：111005　　转债简称：富春转债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种类：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及子（孙）公司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包含境内外期货、场内或场外期权和外汇衍生品及其他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期货(期权) 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棉花、棉纱及外汇品种。公司与经监管机构批准、合法运营，并且具有相应业务资质的银行、期货、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

●资金额度：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含 50,000 万元，但不包括交割当期头寸而支付的全额保证金在内），其中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以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为原则，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主要是用来规避由于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利率汇率波动所带来的风险，但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也存在一定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一）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在生产经营中部分棉花原材料和产成品色纱，需要通过境内外采购及销售，为规避境内外采购销售过程中，棉花价格波动及利率汇率波动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控制经营风险，充分利用金融工具的套期保值功能，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开展境内外套期保值业务，有效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利率汇率波动风险，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

（二）套期保值的基本情况

1、交易类型

（1）期货期权品种：公司套期保值期货品种为境内外期货、场内或场外期权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期货（期权）品种合约，包括但不限于棉花和棉纱。

（2）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远期结售汇、外汇期货、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2、交易额度、期限及授权：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含 50,000 万元，但不包括交割当期头寸而支付的全额保证金在内），其中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即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相关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签署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协议及文件。

3、资金来源：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孙）公司继续开展境内外套期保值业务。

本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套期保值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锁定原材料价格波动和利率汇率波动的风险，不做投机和套利交易，但市场仍会存在一定风险：

1、市场风险：公司开展相关套期保值业务时，将受国际及国内经济政策和经济形势、汇率和利率波动等多种因素影响，如原料和产品价格、汇率和利率行情等变动较大时，可能会造成期货交易和外汇套保的损失。

2、资金风险：当公司没有及时补足保证金时，可能会被强制平仓而遭受损失。

3、流动性风险：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套期保值业务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5、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6、信用风险：当价格出现对交易对方不利的大幅度波动时，交易对方可能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而无法对冲公司的实际损失，或不能履约与公司签订的现货合同而无法对冲公司套期保值损失。

7、政策风险：交易市场的法律法规等相关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无法交易，或交易对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所需进行境外套期保值的操作，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2、公司将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使用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进行套期保值，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不得超过批准的保证金额度。

3、公司将重点关注期货交易情况，合理选择合约月份，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

4、公司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相关事项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对各个环节进行控制，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

5、公司将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选配多条通道，降低技术风险。

6、在业务操作过程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四、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能一定程度上减少生产经营中原材料价格波动和利率汇率波动所带来的风险，降低价格波动和利率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境内外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和列报披露。

五、套期保值业务的持续披露

1、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达到交易披露标准的，将及时披露。

2、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以及相应的损益等情况。

特此公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4-012
转债代码：111005　　转债简称：富春转债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孙）公司。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孙）公司包括安徽中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纺电子”）、安徽富春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纺织”）、诸暨富春染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暨富春”）、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富春”）、安徽富春色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色纺”）、安徽天外天纺织有限公司（天外天纺织）。

??预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024 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孙）公司预计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为 300,000.00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25 日，公司实际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孙）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 142,50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　本次担保计划尚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孙）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0 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被担保方名称	权益比例(%)	提供担保额度上限(万元)
（一）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控股子(孙)公司			
1	安徽富春纺织有限公司	100	25,000.00
（二）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子(孙)公司			
2	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	100	122,000.00
3	安徽中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30,000.00
4	诸暨富春染织科技有限公司	100	3,000.00
5	安徽富春色纺有限公司	100	70,000.00
6	安徽天外天纺织有限公司	100	50,000.00

1、上述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包括存量担保、新增担保以及存量担保的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总额以具体担保合同约定的金额为准。在预计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孙）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调剂使用。

2、担保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担保以及采购合同履约担保等担保方式。担保范围包括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孙）公司的担保、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孙）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

2、上述担保预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前述额度范围内签署担保协议等法律文书，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担保协议事宜。

4、担保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相应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安徽富春纺织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	安徽富春纺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 年 08 月 25 日
法定代表人	何培富
住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 138 号综合保税区纬四路以北纬六路以南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纺纱加工；面料纺织加工；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纺织专用设备销售；服装辅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东构成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61,922,182.21
负债总额	144,070,449.4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3,005,413.36
流动负债总额	137,142,176.93
净资产	517,851,732.80
营业收入	169,400,341.28
净利润	2,050,921.37

2、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	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 年 12 月 24 日
法定代表人	何培富
住所	湖北省荆州市荆州开发区庙兴路以西、楚锦路以北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面料印染加工；纺纱加工；面料纺织加工；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纺织专用设备销售；服装辅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构成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861,521,674.59
负债总额	763,070,106.3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42,013,846.16
流动负债总额	498,398,620.91
净资产	98,451,568.27
营业收入	183,584,351.13
净利润	−1,030,850.20

3、安徽中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	安徽中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	孙程
住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 3 号
经营范围	网上销售；棉纱、棉线、全棉筒子纱、丝光棉等轻纺原料、日用百货、服装、鞋帽、工艺品、丝绸制品、文化用品、一般劳保及电子产品(含实体销售)；电子商务信息系统的运营、管理、系统开发及互联网等服务；黄金属加工、租赁、销售；矿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棕榈油、橡胶、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剧毒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机械产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和禁止企业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97,762,837.45
负债总额	70,283,122.3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70,283,122.35
净资产	27,479,715.10
营业收入	157,936,177.09
净利润	1,866,041.91

4、诸暨富春染织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	诸暨富春染织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 年 6 月 28 日
法定代表人	孙程
住所	浙江省诸暨市大唐街道朱家社区麻园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供应链管理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东构成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3,334,517.79
负债总额	47,310,059.6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47,310,059.67
净资产	16,024,458.12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3,130,497.68

5、安徽富春色纺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	安徽富春色纺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2 年 1 月 5 日
法定代表人	何培富
住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龙山街道汽经一路 5 号 3-04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面料印染加工；纺纱加工；面料纺织加工；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服装辅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4,769,271.44
负债总额	175,410,065.9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9,949,8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25,460,265.92
净资产	29,359,205.52
营业收入	9,029,734.59
净利润	−444,008.99

6、安徽天外天纺织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	安徽天外天纺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3 年 05 月 31 日
法定代表人	何培富
住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 138 号综合保税区纬四路以北纬六路以南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纺纱加工；面料纺织加工；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纺织专用设备销售；服装辅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东构成	安徽富春纺织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9,492,689.28
负债总额	141,483,579.7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141,483,579.75
净资产	18,009,109.53
营业收入	11,317,364.92
净利润	−1,990,890.4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为 2024 年度预计为子（孙）公司提供担保最高额，尚未与相关方签署担保协议，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涉及担保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为满足子（孙）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子（孙）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孙）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本次担保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中国银监会联合下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额度预计并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24 年 3 月 25 日（不含本次），公司及子（孙）公司对外担保额累计为 142,500.00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9.16%。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累计为 142,500.00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9.16%。

截止 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4-013
转债代码：111005　　转债简称：富春转债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部分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三）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投资品种

为控制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投资风险可控。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及期限内，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为自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二）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四）公司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投资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拟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交易对方为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将视受托方资信状况严格把关风险。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406,905.22	373,470.90
负债总额	226,885.65	197,217.77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0,019.56	176,253.13
货币资金	67,305.94	63,375.69
项目	2023 年度	2023 年 1-9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6.94	9,061.55
营业收入	251,066.19	181,185.86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有利于实现公司自有资金的保值增值，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67,305.94 万元，本次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 37.14%，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会计处理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一年，符合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在信息披露或财务报表中均在“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中列示，赎回时产生的收益在“投资收益”项目中列示。

五、风险提示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审议程序

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截至本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0.00	0.00	3,000.00
2	证券理财产品	19,436.73	10,500.00	172.36	8,936.73
合计		22,436.73	10,500.00	172.36	12,936.73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7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6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2,936.73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2,063.27
总理财额度					25,000.0

特此公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4-015
转债代码：111005　　转债简称：富春转债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21 年公开发行普通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586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9.95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2,244.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7,639.15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4,604.85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230Z0118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023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前，截至 2021 年 5 月 25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0,625.88 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625.88 万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1,617.78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2023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5,617.08 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 1,012.23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万元。

2、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13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面值 57,000.00 万元，债券期限为 6 年，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7,00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687.12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6,312.88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230Z0151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023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前，截至 2022 年 6 月 29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3,479.40 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479.40 万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2,998.93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6,059.95 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 1,219.14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21,472.08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1、2021 年公开发行普通股

2021 年 5 月，本公司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北支行（以下简称扬子桥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芜湖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芜湖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扬子银行桥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000035288966600000508）、在浦发银行芜湖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0040078801400000553）、在建设银行芜湖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050167880800000233）。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账户性质	余额
扬子桥北支行	20000035288966600000508	2023 年 10 月 16 日销户	——
浦发银行芜湖分行	80040078801400000553	2021 年 8 月 12 日销户	——
建设银行芜湖分行	34050167880800000233	2023 年 10 月 26 日销户	——
合计	——	——	——

2、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 6 月，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芜湖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富春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纺织）会同国元证券分别与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北支行（以下简称扬子桥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合肥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庐阳支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合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芜湖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建设银行芜湖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 ：34050167880800001375）、在扬子桥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010234814466600000046）、在中信银行合肥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2301012300836730）、在杭州银行合肥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01040160001156703）、在兴业银行芜湖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98040100100242033）。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3 年